

证券代码：831513

证券简称：爱迪新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##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1 日上午十点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31513 | 爱迪新能 | 2025 年 12 月 19 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编号    | 议案名称                | 投票股东类型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普通股股东 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       | 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    |        |
| 2       | 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制度>的议案》    | √      |
| 3       |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    | √      |
| 4       | 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    | √      |
| 5       | 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| √      |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6  | 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 | √ |
| 7  | 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 | √ |
| 8  | 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| √ |
| 9  | 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 | √ |
| 10 | 《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    | √ |

以上内容均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，详见：

- 《爱迪新能：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35
- 《爱迪新能：股东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37
- 《爱迪新能：董事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38
- 《爱迪新能：监事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39
- 《爱迪新能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0
- 《爱迪新能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1
- 《爱迪新能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2
- 《爱迪新能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3
- 《爱迪新能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4
- 《爱迪新能：承诺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5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、2、3、4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、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御风路 388 号爱迪硅谷产业园 9 栋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裴丽莉

地址：保定国家高新区御风路爱迪硅谷产业园 9 栋

邮编：071000

电话：0312-751012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5 日

附件：

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